

开州区北部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修改（歇马生活物流园区、丰太片区、大丘片区）批后公布

重庆市开州区人民政府文件

开州府〔2018〕117号

重庆市开州区人民政府
关于重庆市开州区北部新区控制性
详细规划局部修改（歇马生活物流园区、
丰太片区、大丘片区）的批复

区规划局：
你局《关于审定重庆市开州区北部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
修改（歇马生活物流园区、丰太片区、大丘片区）的请示》（开州
规文〔2018〕81号）收悉。经区政府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规划确定的范围、总用地面积、建设用地规模和人口
规模：本次规划范围为开州区北部新区歇马生活物流园区、丰
太片区、大丘片区三个片区。规划区总用地面积为 527.95 公顷，
其中城市建设用地面积为 445 公顷，规划总人口为 7.5 万人（其

— 1 —

中丰太片区 3.1 万人，大丘片区 2.3 万人，歇马片区 2.1 万人）。
二、同意将该片区功能定位为：现代居住、商业办公、商贸
物流、休闲疗养。
三、同意规划确定的功能分区、产业引导、路网结构、用地
布局、指标体系等。
四、同意规划确定的土地用途、容积率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套
规划等，用地布局中确定的公共设施用地、市政公用设施用地、
道路交通设施用地应作为强制性内容予以控制。
五、本规划一经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更改。确需
对该规划进行调整或修改，应按法定程序报批。

重庆市开州区人民政府

重庆市开州区人民政府

2018 年 11 月 22 日

重庆市开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 年 11 月 23 日印发

— 2 —

重庆市开州区北部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修

（歇马生活物流园区、丰太片区、大丘片区）

用地布局规划图

N

0 100 300 600M

R1 一类居住用地

R2 二类居住用地

R22 幼托用地

R2B1 商住混合用地

A1 行政办公用地

A2 文化设施用地

A33 中小学用地

A4 体育用地

A5 医疗卫生用地

A6 社会福利设施用地

B1 商业设施用地

B12 批发市场用地

B1W1 商业物流仓储混合用地

B1B2W1 商业商务物流仓储用地

B41 加油站用地

U15B4 通信设施与市政公用设施用地

W1 W1 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S42 S42 社会停车场用地

U11 供水用地

U12 供电用地

U13 供气用地

U21 排水设施用地

U22 环卫设施用地

G1 公园绿地

G3 广场用地

H22 公路用地

E1 水域

E2 农林用地

幼儿园

加油（加气）站

医院

社会停车场

中学

小学

变电站

污水提升泵站

垃圾转运站

配气站

邻里中心

加气站

规划范围